

附件4：沈阳理工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日程安排（一志愿）

日期	主要内容	考生	研究生院	各招生学院	备注
2023年3月22日	1. 发送复试通知； 2. 发布复试相关公告。	1. 一志愿考生接收复试通知短信； 2. 接到复试通知的考生按要求提交材料； 3. 与报考学院建立联系，按要求加入群组。	1. 向一志愿上线考生发送复试短信； 2. 发布复试相关公告。	1. 接受考生相关咨询； 2. 复试前，建立考生群（组），组织考生做好设备调试、平台测试的准备。	
2023年3月23日	1. 报送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名单和复试安排。			1. 复试前，报送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名单和复试安排。	
2023年3月22日至 2023年3月25日 15:00前	1. 考生复试资格审查。	1. 在复试通知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提交资格审查材料。	1. 审查复试考生相关材料； 2. 整理复试考生信息； 3. 向各学院提供复试考生名单。	1. 接受考生相关咨询。	★1. 考生务必于复试前2天按复试通知要求报送资格审查材料； ★2. 如考生因未按本通知要求提交资格审查材料或资格审查不合格，导致不能参加复试或不能录取的，由考生本人负责。
2023年3月26日前	1. 复试人员完成系统测试； 2. 收取《诚信复试承诺书》。	1. 按要求完成复试系统测试； 2. 提交《诚信复试承诺书》。		1. 复试前，组织考生、复试人员完成系统测试； 2. 向考生收取《诚信复试承诺书》（采用学信远程面试系统复试的可不收取）。	
2023年3月27日 当天9:00前开始	1. 网络远程面试。	1. 提前调试好网络、设备； 2. 提前15分钟登录系统，参加复试。		1. 根据《复试录取办法及实施细则》规范组织复试工作。	请登录沈阳理工大学研究生院官方网站查看《复试录取办法及实施细则》。
一志愿考生复试结束后根据工作进度安排进行	1. 待录取相关手续办理； 2. 复试相关材料上报。	待录取考生： 1. 在收到待录取通知规定时间之内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完成确认； 2. 填写待录取通知，签字后扫描或拍照，报送给复试学院； 3. 需办理“定向就业”及保留入学资格的考生与研究生院联系，履行相关手续。	1. 汇总复试情况； 2. 办理“定向就业”及保留入学资格相关手续。	1. 公布复试合格考生名单及总成绩排名； 2. 上报复试结果； 3. 复试后，提醒待录取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完成确认； 4. 上报复试相关材料； 5. 非全日制工商管理专业考生定向就业手续由经济管理学院负责。	★待录取工作由各学院负责组织，相关材料由各学院直接发给待录取考生，并指导待录取考生完成按要求完成。